

反對公用事業大幅加價

背景:

本港一直受通脹問題的困擾，市民長期承受沉重公用事業加價的壓力，九巴、中電及港燈早前先後宣佈申請加價，而九巴及中電申請加幅更高於通脹，以深水埗區眾多基層市民來說，令他們面對更大的經濟困難。

要求:

1. 電力

- 在未來監管電力公司的機制中，加入須由行政會議審批每年電費調整的條文；
- 與電力公司中期檢討《管制協議》時，必須檢討兩電的投資方案及重估資產等方式，以調低現時准許利潤上限；研究修改准許利潤與固定資產掛鈎的計算方式，並公開相關資料及帳目，令兩電提出的發展項目更符合社會的期望；
- 擴大「電費穩定基金」資金來源，若電力公司將營運業務的土地申請改作地產發展，有關收益的某個百分比須撥入該基金；
- 盡快實現兩電聯網，廠網分家，引進第三者競價上網

2. 專營巴士

- 設立「專營巴士票價穩定基金」，若巴士公司將營運業務的土地改作地產發展，須將有關收益的某個百分比撥入該基金；
- 下調專營巴士公司的固定資產平均淨值回報率，落實更全面分段收費及轉乘優惠安排。

3. 港鐵

- 設立「港鐵票價穩定基金」，基金來源自政府每年從港鐵公司收取的現金股息，及港鐵物業發展項目收益的某個百分比；
- 修訂票價可加可減機制，包括要反映市民負擔能力、增設「事故扣分制度」，令票價調整幅度與服務表現掛鈎；
- 推動港鐵全面落實長途、短途，以及跨鐵路線的全線月票計劃。

文件交2013年1月15日深水埗區議會會議討論

文件提交人：黃達東、陳偉明、鄭泳舜、劉佩玉

2012年12月28日